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531600101000

玉溪市就业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玉溪市就业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玉溪市就业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就业创业和失业保险法规政策，参与拟订全市就业创业政策；负责全市就业补助资金、失业保险基金使用和管理，参与就业补助资金的分配、监管；负责组织全市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开展“贷免扶补”、创业担保贷款创业促进就业工作；负责全市就业培训、创业培训的组织实施和管理；负责组织开展高校毕业生、农村劳动力、退役军人等各类群体的就业创业扶持工作；负责组织实施全市就业援助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相关工作；负责指导开展失业保险业务工作以及市级失业保险参保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就业、失业、创业人员的登记管理和大中专毕业生报到、登记工作，开展就失业动态监测和调控；负责全市劳动力市场供求信息采集、分析和发布；负责求职登记、职业介绍和职业指导工作；负责市属国有企业人员招聘指导、审核、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就业、失业指标、数据、资料的统计分析；负责全市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设和信息系统建设管理工作；承担玉溪市就业创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玉溪市鼓励创业贷免扶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玉溪市创业小额贷款担保中心、玉溪市再就业服务中心、玉溪市职业介绍服务中心日常工作。

（二）2022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玉溪市就业局在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的正确领导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历次全会以及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的决策部署和要求，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的中心工作，坚持稳岗、拓岗、促进就业并重，以强服务、稳岗位、提技能、扶创业为重点措施，大力促进高校毕业生、农村劳动力、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全力以赴稳就业保就业，保持了全市就业局势总体稳定。全年超额完成省、市下达的 11 项核心任务。

在全面完成核心任务的同时，狠抓政策落实和补贴资金兑付等工作。一是全面落实就业扶持政策：大力开发城镇公益性岗位，提升就业困难人员就业质量，全市 339 家用人单位使用就业补助资金开发城镇公益性岗位安置就业困难人员 1183 人，拨付岗位补贴社保补贴 2,152.30 万元；积极落实社会保险补贴政策，鼓励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减轻全市就业压力，2022 年，全市为 5395 名就业困难人员兑现灵活就业社会保险补贴 3,216.22 万元；深入实施“技能玉溪”行动，大力开展职业培训，加强培训工种、等级、规模的统筹调控，着力提升培训质量和层次，全力支持企业职工技能提升稳就业，全市开展培训 8800 人，达 2021 年全年培训人数的 45.8 倍。二是持续加大创业扶持力度：营造创新创业环境，成功举办第五届“中国创翼”

暨第三届“创翼云南”“创翼玉溪”创业创新大赛决赛；强化创业孵化平台建设，为创新创业人员提供自主创业载体空间；发放创业贷款带动就业，全年共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0.54 亿元，扶持创业 5849 人（户），带动（吸纳）就业 1.83 万人；发放补贴资金 150.00 万元补贴资金，支持 50 名大学生创业。三是高质量促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增收：精准摸排农村劳动力就业信息，完善“三清单、一台账”，做到实名库数据系统更新率 100.00%；开展集中送工，对接 26 家省内外人社部门，221 家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派出 51 组稳岗工作组走访 262 户企业慰问 1954 名返乡人员；抓实基层招聘服务工作，全市累计举办面向农村劳动力招聘会 307 场次，提供岗位信息 24.6 万个，现场达成就业意向 1.8 万人次；认真组织开展全市劳务品牌摸底挖掘及选树打造工作，全市选树劳务品牌总数 13 个，其中 11 个纳入了“云南省打造劳务品牌指导目录”，品牌数量位列全省第五。四是多渠道促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开展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工作；组织“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月”“百日千万网络招聘专项行动”等线上招聘活动，同步开展“2022 年春风行动专场招聘会”等线下招聘活动，线上发布 12 个批次 579 户企业 8.1 万个岗位需求信息，召开线下招聘会 191 场次，发布 25.3 万个招聘岗位；全市共开发 1760 个就业见习岗位，组织 754 名人员参与见习，落实好就业见习工作。五是发挥失业保险作用多举措利企惠民，援企纾困稳岗促就业；保障失业人员基本生活；扩大失业保险参保范围；持续提升失业保险经办服务水平。六是抓试点、

配人员、强管理，基层就业服务站初见成效。七是加强政策宣传，提升了人社部门担当作为、服务民生保障的良好形象，营造党和政府重视支持就业工作的良好舆论氛围。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玉溪市就业局共设置 8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计划财务科、就业指导科、创业指导科、公共就业服务科、失业保险科、劳动力转移工作科、统计分析稽核科。

所属单位 0 个。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玉溪市就业局 2022 年度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具体是：

1.玉溪市就业局。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玉溪市就业局 2022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26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6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26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26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26 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5

人（离休 0 人，退休 5 人）。

实有车辆编制 0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玉溪市就业局 2022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玉溪市就业局 2022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就业局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8,642,772.06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637,072.06 元，占总收入的 99.97%；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5,70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3%。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5,919,973.90 元，增长 46.53%。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5,922,473.90 元，增长 46.58%；上级补助

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减少 2,500.00 元，下降 30.49%。财政拨款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就业补助等专项资金收入增加。其他收入减少的主要原因：云南省就业局拨入的失业动态监测业务经费减少。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就业局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8,642,772.06 元。其中：基本支出 5,207,611.42 元，占总支出的 27.93%；项目支出 13,435,160.64 元，占总支出的 72.07%；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74,766.44 元，增长 0.40%。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43,150.35 元，增长 0.84%；项目支出增加 31,616.09 元，增长 0.24%；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财政拨款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就业补助等专项资金收入增加。基本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就业补助等专项支出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就业局及内设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5,207,611.42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4,657,143.79 元，占基本支出的 89.43%；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550,467.63 元，占基本支出的 10.57%。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就业局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3,435,160.64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为：就业补助资金支出 12,054,512.47 元，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资金支出 211,700.00 元，其他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168,948.17 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就业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637,072.06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79%。与上年相比增加 77,266.44 元，增长 0.42%，主要原因为：2022 年 8 月从市社保局连人带编划入本单位 5 人，故人员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 279,365.29 元；2022 年末已录入财政一体化支付平台，应支付的物业管理费、办公费、印刷费等行政运行及就业管理事务支出财政部门未予审核通过，致使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32,693.70 元；离退休人员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021.24 元；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31,616.09 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 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538,693.8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8.74%。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包括在职人员工资、津补贴、奖金、社保缴费，离退休人员生活等）；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差旅费、交通费等）；业务工作经费（包括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维修维护费、委托业务费、会议费、培训费等）；项目支出（包括就业补助）。主要包括：（1）行政运行 3,839,770.74 元；（2）就业管理事务 40,242.00 元；（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4,958.52 元；（4）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431.39 元；（5）其他就业补助

支出（项目支出）12,054,512.47 元；（6）行政单位离退休 154,778.76 元。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310,260.01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66%。主要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包括：（1）行政单位医疗 182,147.52 元；（2）公务员医疗补助 128,112.49 元。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 农林水（类）支出 1,380,648.17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41%。主要用于编外人员劳务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系统维护、政策宣传、招聘会布展、绩效评价等就业创业相关工作支出。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 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407,47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19%。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和按政策发放住房补贴。包括：（1）住房公积金 382,298.00 元；（2）购房补贴 25,172.00 元。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 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2,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2,573.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1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2,573.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10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12,573.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其中：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就业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2,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12,573.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1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2,573.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15%。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单位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公务接待相关政策，本着厉行节约原则，严控公务接待规模及费用支出等。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 10,321.00 元增加 2,252.00 元，增长 21.8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2,252.00 元，增长 21.82%。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开展社会保险基金安全检查，增加接待次数和物价上涨所致。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8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143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上级部门领导调研接待和县区就业局到市级汇报工作等相关工作发生的公务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就业局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44,767.63 元，减少 233,714.94 元，下降 30.02%，主要原因是 2022 年末已录入财政一体

化支付平台，应支付的物业管理费、办公费、印刷费等行政运行及就业管理事务支出，财政未予审核通过，致使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232,693.70元；离退休人员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1,021.24元。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单位正常运转必须的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44,999.50元，印刷费35,750.00元，手续费25.00元，水费2,707.20元，电费6,721.54元，邮电费9,331.51元，物业管理费28,900.00元，差旅费35,260.71元，维修(护)费5,941.00元，公务接待费12,573.00元，劳务费29,914.91元，委托业务费4,013.22元，工会经费51,341.28元，福利费39,000.00元，其他交通费用229,310.00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978.76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玉溪市就业局资产总额1,358,897.00元，其中，流动资产6,000.00元，固定资产1,206,297.00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元，在建工程0.00元，无形资产146,600.00元，其他资产0.00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9,100.00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3,100.00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元；出租房屋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98,41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9,51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8,90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98,41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

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监督索引号 53040000531600101111